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ST天然 公告编号:2006-026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股东出让公司国家股权已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6年5月19日,本公司收到了股东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已将其持有的*ST天然国家股124,390,256股和120,000,000股分别过户给内蒙古博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至此,内蒙古博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第三大股东仍为内蒙古蒙西联化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持有*ST天然

的股份。
因内蒙古蒙西联化工有限公司所持*ST天然55,609,744股股份(占*ST天然总股本11.86%)被司法冻结,目前无法支付对价,为保证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顺利进行,内蒙古蒙西联化工有限公司应承担的对价由内蒙古博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垫付。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ST天然 公告编号:临2006-027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获悉,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该公司原持有本公司国家股24,439,025.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2.11%)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叁仟陆佰万元贷款提供质押的本公司8,729,152.8万股国家股,已于2006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另,本公司现第一大股东内蒙古博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本公司境内法人股12,439,025.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6.52%)将其持有本公司的9,858,000.0万股境内法人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质押期限自2006年5月19日至质权人申请解冻日。

上述质押事宜已于2006年5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质押系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伍仟玖佰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ST天然 公告编号:2006-028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股份结构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于2006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根据已公告的股改方案实施进程,公司股票将于2006年5月22日起恢复交易,公司股票简称由“*ST天然”变更为“G*ST天然”,股票代码“000683”不变。现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结构变动的理由

2006年4月21日召开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5月18日公司发布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2006年5月22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正式实施完毕,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即非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后,公司股份结构发生变化。

二、本次股改股份变动情况

改革前		改革后	
股份数量	占比	股份数量	占比
一、未上市流通股	300,000,000 63.97%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9,327,300 53.16%
(一)发起人股		(一)股权分置改革变更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9,327,300 53.16%
1.国家股		1.国家股	
2.国有法人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法人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249,327,300 53.16%
4.外资法人股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自然人股		5.境外法人持股	
6.其他		6.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定向法人股		7.其他	
1.国家股		(二)内资流通股	
2.国有法人股		(三)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3.境内法人股	300,000,000 63.97%	1.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4.外资法人股		3.高管股份	27,300 0%
5.自然人股		(四)高管股份	27,300 0%
6.其他		(五)其他	
二、已上市流通股	169,000,000 36.03%	(一)人民币普通股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9,000,000 36.03%
1.内资流通股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19,672,700 46.84%
2.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3.高管股份	21,000 0.004%
3.高管股份	21,000 0.004%	(一)人民币普通股	
4.其他		1.人民币普通股	169,000,000 36.03%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		2.境内上市外资股	
1.人民币普通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2.境内上市外资股		(四)其他	
3.境外上市外资股		三、股份总数	469,000,000 100%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9,000,000 100%

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比例(%)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限售条件
1	内蒙古博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G+24个月	
		10	10	G+36个月	
		21,022	21.022	G+6个月	
2	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0	G+24个月	方案实施之日起二十四个月之内不减持,其后二十四个月之内减持,其价格将大于或等于7元
		19	19	G+36个月	
		20,228	20.228	G+6个月	
3	内蒙古蒙西联化工有限公司	0	0	G+24个月	
		10	10	G+36个月	
		11,862	11.862	G+6个月	

四、备查文件

- 1.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结果公告;
- 2.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 3.爱建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之保荐意见书及补充保荐意见书;
- 4.北京市中安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
- 5.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 6.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ST天然 公告编号:2006-029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6年5月18日公布了《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根据方案实施的时间进程,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将于2006年5月22日实施完成,公司股票将于2006年5月22日恢复交易。复牌之日起股票简称由“*ST天然”变更为“G*ST天然”,股票代码“000683”保持不变;当日公司股票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不纳入指数计算。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06-025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色股份”)分别于2006年4月24日和2006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和《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沟通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发布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5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00时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上网投票的具体时间:2006年5月25日上午9:00至5月29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2006年5月25日上午9:00至5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年5月25日上午9:00至5月29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19日(星期五)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复兴路戊十二号恩菲科技大厦五层大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委托董事会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提示公告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召开会议的提示性公告,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2006年5月22日和2006年5月25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6年5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公告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进行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的相关人员。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则公司将申请于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一交易复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公司将尽快实施方案,复牌时间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06年5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和《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修订稿)》。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就股权分置改革事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在相关股东会议上的投票表决权,并代表委托之股东,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投票表决权。

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公司于2006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和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征集投票或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征集投票或网络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通过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流通股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流通股股东参与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公司董事会组织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通过如下方式协助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进行沟通:

1.热线电话:(010)63955911

2.传真:(010)63955364

3.电子信箱:info@nfc.com.cn

4.公司网站:http://www.nfc.com.cn

5.通过其他方式进行双向沟通。

五、本次会议现场投票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委托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等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6年5月23日至2006年5月28日期间的交易日,上午9:30至12:00,下午1:00至5:30,本次会议允许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当日进行登记。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戊12号恩菲科技大厦5楼
邮政编码:100038

电话:(010)63955911

电 真:(010)63955364

联系人:杜斌

六、采取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取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的起止时间:2006年5月25日、5月26日、5月29日每个交易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深市挂牌股票代码	深市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权数量	说明
360758	中色股份	1	流通股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以新股申购业务操作,具体程序如下: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元代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以1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案序号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1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中色股份流通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58	买入	1元	1股

(2)如某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58	买入	1元	2股

5.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方法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以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i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流通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2006年第5号)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4年12月6日,根据《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6年5月22日对本基金自2006年4月24日至2006年5月21日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6年5月22日将投资者所持有的自2006年4月24日起至2006年5月21日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二、收益支付时间
1.收益支付日:2006年5月22日;
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6年5月22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6年5月23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06年5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6年5月23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五、有关收费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投资者于2006年5月19日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收益,赎回及转换转出基金份额享有当日收益;

2.若投资者于2006年5月19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赎回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确定于每月22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七、咨询办法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755-83026888,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88;

3.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69 股票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临2006-013号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股权分置改革的方案为: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3.4股公司股份。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5月23日

●复牌日:2006年5月25日,本日股价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度限制。

●2006年5月25日起,公司股票简称改为“G安钢”,股票代码“600569”保持不变。

一、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情况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阳钢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06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内容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介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公司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以向公司流通股股东送股作为对价安排的形式,具体的对价安排为: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3.4股公司股份,全体流通股股东共获送24225万股公司股份。

2.方案实施的内容:股权分置改革的方案实施为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股票为3.4股。

3.对价安排执行情况表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数量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股份数量(股)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6,736,389	64.70	242,250,000	1,064,486,389	52.69	
	合计	1,306,736,389	64.70	242,250,000	1,064,486,389	52.69	

三、股权登记日、上市日
1.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23日

2.对价股份上市日:2006年5月25日,本日股价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度限制

四、证券简称变更情况
自2006年5月25日起,公司股票简称改为“G安钢”,股票代码“600569”保持不变。

五、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办法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的股票对价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每位股东按送、转股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

次送一,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股权结构变动表

股份类别	股份情况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非流通股	1.国家持有股份	1,306,736,389	-1,306,736,389	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流通股	非流通股转持股份	1,306,736,389	-1,306,736,389	0
	1.国家持有股份	0	1,063,486,389	1,063,486,38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0	1,063,486,389	1,063,486,38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股	712,500,000	242,250,000	954,750,000
	B股			
股份总额	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712,500,000	242,250,000	954,750,000
	股份总额	2,019,236,389	0	2,019,236,389

七、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限售条件
1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174,289	2007年5月25日	见注1
		1		